

化妆品抽检检测检验项目及依据

序号	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判定依据（2）
1	面膜类	汞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1.2汞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铅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1.3铅	
		砷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1.4砷	
		糖皮质激素	化妆品中四十一种糖皮质激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和薄层层析法(GB/T 24800.2-2009)	
		氟轻松	面膜类化妆品中氟轻松检测方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总局2016年第88号通告）	
		微生物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依诺沙星等10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2.3依诺沙星等10种组分	
2	防晒类	防晒剂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5.8苯基苯并咪唑磺酸等22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3	洗浴类产品	甲基氯异噻唑啉酮等23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4.1甲基氯异噻唑啉酮等23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4	染发类产品	对苯二胺等32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7.2对苯二胺等32种组分	（1）氧化型染发类产品； （2）染发剂监测结果应与判定依据规定的限值核对，与产品标签及特殊化妆品注册资料载明的技术要求比对，但仅比对监测结果是否检出了标签或特殊化妆品注册资料载明的技术要求未标识的染发剂，并在检验报告中予以标注。

5	宣称保湿滋润的一般护肤类	微生物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五章 微生物检验方法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激素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 2.34 化妆品中激素类成分的检测方法 (国家局2019年第66号通告)	
6	儿童护肤类产 品	微生物2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五章 微生物检验方法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
		激素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 2.34 化妆品中激素类成分的检测方法 (国家局2019年第66号通告)	
		萘替芬等4种组分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第四章 2.1 氟康唑等9种组分	